

北京圖書館 編

北京圖書館藏珍本
年譜叢刊



第 16 冊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 北京圖書館 編

北京圖書館藏珍本
年譜叢刊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第 16 冊

第十六冊目錄

宋司馬文正公年譜		一
張子年譜		二二三
王荆國文公年譜		二四九
王荆公年譜考略卷首至雜錄卷一		五六五

宋司馬文正公年譜

後學桂林陳弘謀輯

唐宋以來名臣文集之後類皆刊載年譜蓋古大臣立言制行皆深繫乎當時世道人心後之人欲知其人尤當論其世有年譜而其世可考其人更可知矣司馬文正公爲北宋第一等人物而集後年譜闕焉弘謀旣校刊全集復購得明馬巒所纂年譜心竊喜之及考之史傳暨公文集頗多舛遺因詳加叅訂悉爲改正刪其繁冗補其闕略與公之本傳行狀碑志並刊於傳家集之後俾讀公之書者得有所考而弘謀亦少申高山景行之慕云

三原縣志卷之五
乾隆六年秋八月陳弘謀謹識

公姓司馬氏諱光字君實號迂夫晚號迂叟世稱涑水先生陝州夏縣人本程伯休父之後秦漢以上世系綿遠晉安平獻王孚出封河內遂爲河內人王之裔孫征東大將軍陽始葬夏縣涑水鄉高堠里子孫因家焉高祖林曾祖政贈太子太保皆以五代衰亂不仕祖炆始舉進士試祕書省校書郎知耀州富平縣事贈太子太傅累世同居父池舉進士以文學行義事真宗仁宗爲轉運使御史知雜事三司副使歷知鳳翔河中同杭號晉六州終尚書吏部郎中充天章閣待制贈太師追封溫國公清直仁厚聞於天下

爲寶元慶曆間名臣曾祖母薛氏祖母皇甫氏母聶氏皆贈溫國太夫人

宋真宗天禧三年己未公生

天章公爲光山令十月十八日生公於官舍

葉佑之撰光山

祠記

公生光州因以爲名

黃氏日鈔

光山縣學內有司

馬井世傳公生時汲井水以浴之故名後人建涑水書院祀公舊記有云光雖僻陋而生司馬溫公則光之爲光也大矣

一統志

四年庚申公年二歲

五年辛酉公年三歲

公性不喜華靡自爲乳兒長者加以金銀華美之服

輒羞赧棄去之

傳家集

乾興元年壬戌公年四歲

仁宗天聖元年癸亥公年五歲

二年甲子公年六歲

父兄教之書

傳家集

按邵氏後錄云予見溫公親書

一帖光年五六歲弄青胡桃女兄欲爲脫其皮不得

女兄去一婢子以湯脫之女兄復來問脫胡桃皮者

光曰自脫也先公適見訶之曰小子何得謾語光自

是不敢謾語

名臣言行錄

三年乙丑公年七歲

凜然如成人聞講左氏春秋愛之退爲家人講即了

其大旨羣兒戲於庭一兒登甕足跌沒水中衆皆棄去公持石擊甕破之水迸兒得活其後京洛閒畫以

爲圖

宋史本傳
并自警編

四年丙寅公年八歲

五年丁卯公年九歲

六年戊辰公年十歲

七年己巳公年十一歲

八年庚午公年十二歲

九年辛未公年十三歲

公序迂書云余生六齡而父兄教之書又七年始得

稍聞聖人之道

集傳家

明道元年壬申公年十四歲

二年癸酉公年十五歲

書無所不通文辭醇深有西漢風

狀行

景祐元年甲戌公年十六歲

天章公加直史館復知鳳翔府

長編

二年乙亥公年十七歲

三年丙子公年十八歲

四年丁丑公年十九歲

天章公當任子次及公公推與二從兄然後受補郊

社齋郎再奏將作監主簿

狀行

寶元元年戊寅公年二十歲

中進士甲科聞喜宴獨不戴花同列語之曰君賜不可違乃簪一花除奉禮郎時天章公知杭州公辭所遷官求簽書平江軍判官事以便親許之娶張氏冀州信都人禮部尚書存之女

行狀及宋史長編

范純甫言

公初宦時年尚少家人每每見其卧齋中忽蹶起着公服執手版危坐久之率以爲常莫識其意純甫嘗從容問之荅曰吾時忽念天下事夫人以天下安危爲念豈可不敬耶

名臣言行錄

二年己卯公年二十一歲

康定元年庚辰公年二十二歲

母夫人錢塘君聶氏卒夫人祕閣校理震之女才淑

孝睦稱於鄉族公時簽書平江軍節度判官事以內

艱去任

天章府君碑

慶曆元年辛巳公年二十三歲

冬十二月天章公以疾終於晉州之安靖堂壽六十

有二公繼丁外艱偕兄旦泣護旅櫬歸於故鄉

天章府君碑

二年壬午公年二十四歲

秋八月葬天章公於涑水南原之晁村以從先塋先

夫人曹氏母夫人聶氏祔龐莊敏公

籍

撰隧碑冬十

月建石墓道

天章府君碑

三年癸未公年二十五歲

四年甲申公年二十六歲

執喪累年毀瘠如禮服除簽書武成軍判官事

行狀

五年乙酉公年二十七歲

六年丙戌公年二十八歲

是年冬罷滑臺從事

即武成軍判官

至京師

傳家集

七年丁亥公年二十九歲

改大理評事補國子直講遷本寺丞

宋史及行狀

八年戊子公年三十歲

子康生

皇祐元年己丑公年三十一歲

樞密使龐籍薦公召試館閣校勘同知太常禮院中

官麥允言死詔給鹵簿公言孔子不以名器假人繁
 纓以朝且猶不可允言近習之臣非有元勲大勞不
 宜贈以三公之官給以一品鹵簿本傳并行狀 秋八月
 公受詔同范鎮讎校賢良方正及武舉進士策卷家傳
 集 十一月表上古文孝經指解詔送祕閣編長

二年庚寅公年三十二歲

請假焚黃省展墳墓傳家集 張貴妃伯父堯佐一日

除宣徽節度景靈羣牧四使臺諫唐介包拯等論之
 不聽十二月公上狀乞亟召諫官使竭其所聞闢忠
 讜之路塞僥倖之門不然自今以往事有大於堯佐
 者在列之臣噤默拱手非朝廷之福也傳家集及宋史

三年辛卯公年三十三歲

五月上狀請增修方丘從之

傳家集

夏竦卒賜謚文

正是歲七月公言謚之美者極於文正竦何人可以

當此書再上改謚文莊

行狀本傳

遷殿中丞

行狀及傳家集祭郭

侍讀文

除史館檢討修日曆改集賢校理

行狀

范鎮

上書議樂自謂得古法公不以爲是數與論難竟不

能決

宋史

四年壬辰公年三十四歲

五年癸巳公年三十五歲

至和元年甲午公年三十六歲

龐丞相鎮鄆州辟公爲幕僚典州學

傳家集

皇祐至

和閒公名未甚輝赫呂正獻公曰若君實者可謂實過其名也後溫公隆名蓋代而知於衆人未知之前者龐丞相與正獻公二人而已

自警編

二年乙未公年三十七歲

龐丞相徙知并州辟公爲判官

行狀

嘉祐元年丙申公年三十八歲

仁宗始不豫國嗣未立天下寒心而不敢言惟范鎮首發其議公時通判并州聞而繼之疏言願陛下擇宗室賢者使攝儲貳以待皇嗣之生疏三上其一留中其二付中書公又與鎮書此大事願公以死爭之於是鎮言益力

名臣言行錄

二年丁酉公年三十九歲

麟州屈野河西多美田夏人蠶食其地爲河東患龐
公籍命公按視公請建築二堡以制夏人募民耕之
籍從其策麟將郭恩引兵夜渡河不設備沒於敵籍
得罪去公三上書自引咎不報

宋史本傳

改太常博士

祠部員外郎直祕閣判吏部南曹

行狀

序迂書

傳家集

三年戊戌公年四十歲

遷開封府推官賜五品服

行狀

公三上狀乞虢州或

慶成軍庶得近便灑掃先塋

傳家集

六月丁卯交趾

貢異獸謂之麟公言誠僞不可知使其真非自至不
爲瑞若僞爲遠人笑願賜而還之因奏賦以諷

行狀

四年己亥公年四十一歲

五年庚子公年四十二歲

遷度支員外郎判句院擢修起居注五辭而後受行
六年辛丑公年四十三歲

同判尚書禮部五月有司奏六月朔日當食公以故
事食不滿分或京師不見皆賀因上言京師不見四
方必有見者食不滿分乃曆官術數不精當治其罪
非所以爲賀也帝從之後遂以爲常

宋史狀及

六月

遷起居舍人同知諫院

宋史

公以三劄子上殿其一

論君德曰仁曰明曰武其二論御臣曰任官曰信賞
曰必罰其三論揀軍言養兵之術務精不務多上以